

(A 类)

株洲市水利局文件

株水发〔2022〕17 号

株洲市水利局 关于市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第 1007 号建议的 答 复

文建民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加大酒埠江灌区维修养护经费额度的建议》（1007 号）已收悉，经局 2 月 21 日第 1 次办公会议研究同意，现答复如下：

酒埠江灌区是我市最大的水利工程设施，共修建干渠 227 公里、支渠 893 公里、渡槽 43 座，设计灌溉面积 52 万亩，实际灌溉面积 46.16 万亩，承担着全市 1/4 耕地面积的灌溉任务，灌区产出的粮食占全市的 1/3，对株洲粮食安全和灌区乡村振兴

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。灌区自 1960 年建成以来，始终重视灌区工程维修养护，特别是 1999-2016 年期间，以实施国家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为载体，不断改善灌区工程设施，为攸县、醴陵市两县市农业生产、粮食生产及区域内城乡居民生活、工业生产用水提供了支撑保障。目前，由于灌区工程修建于上世纪六十年代，受当时资金、技术、施工条件等因素制约，建设标准不高、设施不全，再加上工程超期运行，老化失修严重，尤其是一大批渡槽、隧洞等建筑物病险隐患突出，导致用水损耗偏高，尾灌区灌溉用水保障率低，工程效益没有充分发挥。

大型灌区现代化改造及维修养护，承担着保障国家粮食安全、促进现代农业发展的重要使命。2020 年 8 月，酒埠江灌区被国家发改委、水利部列为“十四五”大型灌区现代化改造试点，迎来了国家第二轮投资的机遇期。“十四五”期间乃至今后一段时期内，将以实施续建配套和现代化改造项目为契机，管好预算资金、用好专项资金，争好项目资金，持续加强灌区工程维修养护，不断改善灌区工程设施，充分发挥工程效益。

一、管好预算资金。酒埠江灌区工程维修养护纳入年初财政预算，并且在 2021 年全市压减项目资金的形势下，维持安排 166 万元没有减少；按照市政府“农田灌溉，政府补助”的惠农政策，市财政每年安排政府支付农田灌溉水费 58 万元，将严格按照资金管理要求，坚持专款专用，加强资金使用管理监督，确保资金全部用于灌区工程维修养护。加大与攸县、醴陵市及江西萍乡市政府协调，争取受益地政府加大投入力度。

二、用好专项资金。目前，酒埠江灌区现代化改造试点项目已全面启动，此轮改造将贯穿“十四五”期间，总投资达 2.49 亿元，将按照项目规划设计要求，完成项目建设任务，努力解决灌区工程设施老化失修、带病运行的问题。

三、争好项目资金。坚持把争项引资作为加大灌区工程维修养护资金投入的重要措施，大力向水利部、省水利厅申报项目，争取水利工程维修、农村水利建设、水利信息化建设等项目资金用于灌区工程建设及维修养护。落实“谁用水谁建设，谁建设谁投资”的筹资政策，引导民营资金及农民用水协会、种植大户投资灌区工程建设及维修养护。

感谢您对水利工作的关心与支持，并欢迎您今后提出更多宝贵意见。

承办负责人：张智敏

承 办 人：龙会彦

联系电话：13762351533



抄送：市人大常委会联工委，市政府督查室

株洲市水利局办公室

2022年5月6日印发

(共印 10 份)

